

# 中共宝鸡市委 宝鸡市人民政府 关于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至2024年8月20日12时,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宝鸡市生态环境信访件136件,现将第二批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区县及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1	受理编号为101号的信访问题为:岐山县蔡家坡镇曹家村3组、原陕西开关厂家属区南北角公路边,长期堆放生活垃圾,严重污染环境。	岐山县	群众反映的点位现场堆放有生活垃圾。	是	生活垃圾已全部转运至彬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厂进行处理。该点位现已设置1个垃圾转运箱,设置“禁止随意乱扔乱倒垃圾”警示牌。	是
2	受理编号为102号的信访问题为:金台区金台大道东岭皇冠假日酒店,排风口24小时运行(夜间达到60分贝),未采取降噪措施,噪声影响居民生活。	金台区	东岭皇冠假日酒店在楼体北侧三楼裙楼顶安装有5台冷却塔、3台油烟抽风机等机械设备,冷却塔为间歇式运行,油烟净化设施昼间运行。 8月13日22时15分和8月14日早上6:30-7:30,在皇冠假日酒店正对面海棠宸景小区3楼进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二类区标准。	是	皇冠假日酒店已将冷却塔运行时间调整为每日7时至20时,油烟净化设施每日22时前关闭。	是
3	受理编号为103号的信访问题为:渭滨区中滩路中铁一局三公司家属楼物业,砍伐小区30-40棵树修建停车位,破坏生态环境。	渭滨区	中铁一局三公司家属院现有11棵树,1处树坑内有砍伐后滞留树根。2019年5月设置停车位,可停放13辆车。该小区原为企业家属区,2019年1月1日移交宝鸡国资正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该小区移交过渡期间,有小区居民将1棵树木自行砍伐。	是	渭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加强对该物业公司监管,指导物业公司做好小区绿化及树木维护相关工作,杜绝出现此类事件。	是
4	受理编号为104号的信访问题为:1.渭滨区新建路中段大众面馆南侧路面的污水并有污水外溢,造成环境污染;2.渭滨区石鼓镇石坝河南侧瓦峪河河道内,周边厂房和居民在此倾倒垃圾,破坏河道生态环境;3.新建路建材市场,有垃圾倾倒在市场垃圾桶附近,但清理不及时,导致周边环境差且有刺鼻气味,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渭滨区	问题1:新建路中段大众面馆附近路段由于污水管道堵塞造成污水外溢,污水横流至周边绿化带内。 问题2:经现场核查,未发现该处河道有垃圾。 问题3:群众反映垃圾倾倒点为陕西丰立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市场内商户设置的经营残损废弃物临时集中点,为露天敞开放式垃圾围堰,存在个别商户和行人向该围堰内投入生活垃圾造成异味情况。	是	问题1:该路段污水管道已疏通、清理完毕。 问题2:无。 问题3:该垃圾围堰已拆除,区域恢复原状,并在远离居民区的位置(符合暂存经营残损废弃物条件的密闭房屋)设置经营残损废弃物暂存点。	是
5	受理编号为105号的信访问题为:群众对受理编号8号问题(高新区清水路碧桂园凤凰城小区36号楼2单元地下车库垃圾中转站,噪声扰民并伴有严重臭味)处理结果表示不满意,表示噪声扰民和异味问题仍存在。	宝鸡高新区	该垃圾中转站已建立《生活垃圾中转站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已上墙公示,明确规定垃圾车清运时间为每日7:00至8:00,每天对生活垃圾房卫生彻底打扫一次、消杀两次,每周对生活垃圾房进行一次大扫除。接群众反映后,垃圾车已按新的时间点每天进行垃圾清运。	是	再次对垃圾中转站内外环境卫生进行彻底打扫。	是

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宝鸡市时间:2024年7月22日-8月20日  
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投诉举报电话:0917-3630660,邮政信箱:宝鸡市金台区A179号信箱。

## 陈仓路小学项目规划总平面图调整公示

相关利害关系人:

近日,金台区教育体育局向我局申请调整陈仓路小学项目总平面规划方案。该项目位于陈仓路以东、工农小区以西、幸福汇以北、电机段铁路以南,建设用地面积约25.4亩,地上总建筑面积约2.1万m<sup>2</sup>。调整内容主要为5号教学楼楼位、地下车库范围和地下车库出入口等。

经审查,项目总平面规划调整方案符合规划相关规范、规定要求。因陈仓路小学5号教学楼建设涉及未征收土地,为保证规划的完整性,拟同意按规划用地范围统一审批总平面规划图,涉及的未征收土地征收后,5号教学楼方可实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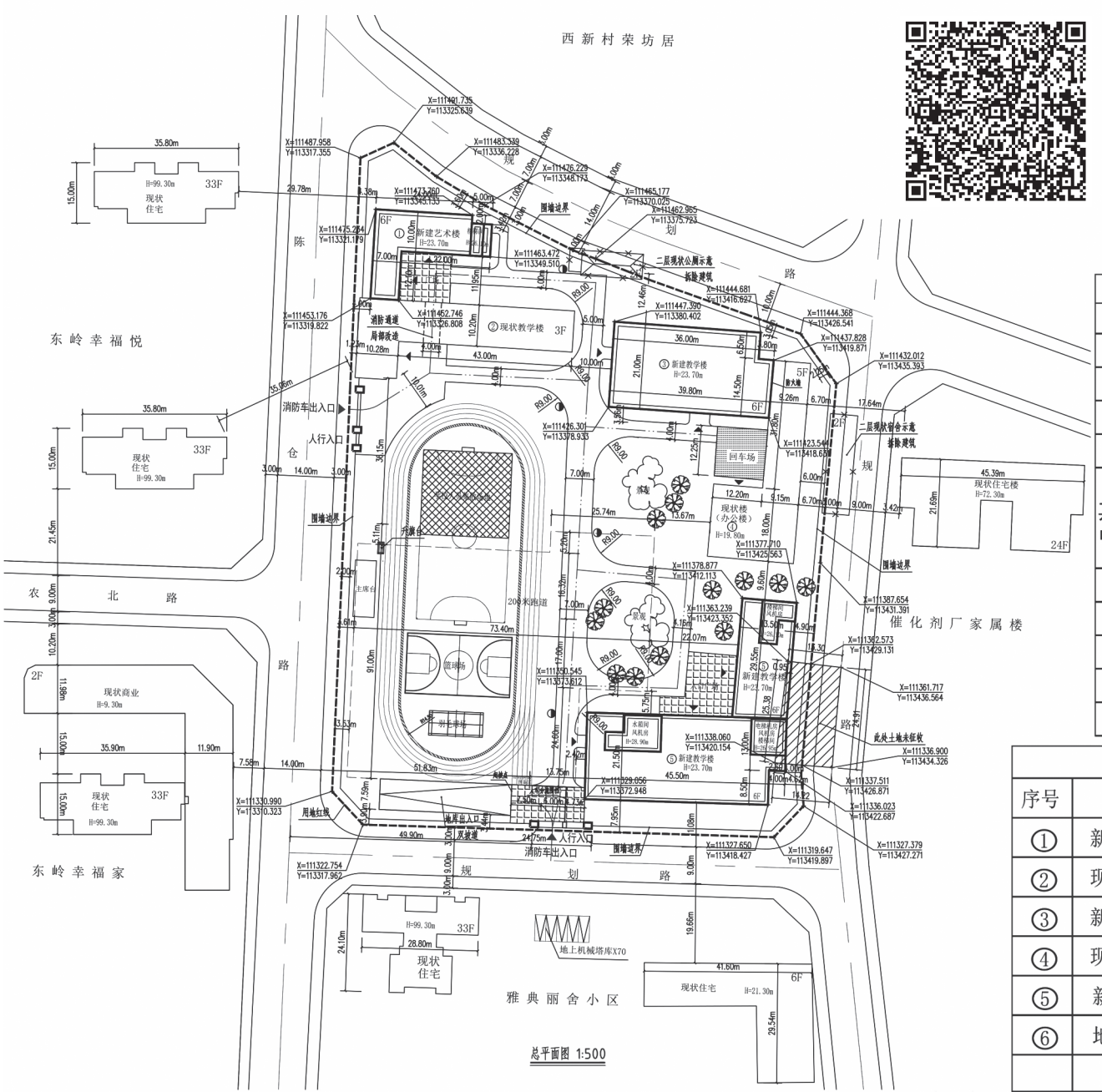
现将该总平面规划调整方案予以公示,征求相关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公示期间,相关利害关系人对该总平面规划如有意见和建议,请以书面或者电话形式向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反映。(详细内容请在项目现场或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查看)

公示地点:项目现场、《宝鸡日报》、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

公示日期:自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联系人:苗工 联系电话:3260255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8月21日



图例

- 新建建筑物
- 现状建筑物
- 室外地下消火栓井
- 建筑红线
- 地下车库界限
- 消防车入口
- 道路
- 停车场
- 拆除建筑
- 绿化
- 道路中心线
- 单体人行入口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	
规划总用地面积	22333.38m <sup>2</sup>
规划净用地面积	16912.30m <sup>2</sup>
建筑占地面积	3944.52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25391.39m <sup>2</sup>
地上总建筑面积	21163.75m <sup>2</sup>
其中	
现状教学楼面积	5316.39m <sup>2</sup>
新建教学楼面积	13695.79m <sup>2</sup>
新建艺术楼面积	2151.57m <sup>2</sup>
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4227.64m <sup>2</sup>
建筑密度	23.32%
容积率	1.25
绿地率	30.6%
停车位	98

- 注:
- 新建教学楼的主要教学用房不应设置在四层以上。
  - 日照分析结论:  
(1)对计算单元内部的影响:  
新建建筑对现状4号教学楼有日照影响,其南立面一至五层未满足冬至日照2小时的标准,仅作为辅助教学用房使用。  
新建3号教学楼南立面东侧一至二层局部范围未满足冬至日照2小时的标准,仅作为辅助教学用房使用。  
新建1号艺术楼南立面一层未满足冬至日照2小时的标准,西侧一至五层未满足冬至日照2小时的标准,仅作为辅助教学用房使用。  
(2)对计算单元外部的影响:  
新建建筑未对周边现状建筑造成影响。
  - 图中所有标注的尺寸均以米为单位,建筑轮廓线与尺寸标准均以外墙为准,单体坐标标注为外墙交点。
  - 新建1号艺术楼属于2号教学楼的扩建部分,同属于一个单体建筑范畴,每层建筑属于同一防火分区,并按规范要求对其布置消防设施。
  - 2号现状教学楼底部改成4m(宽)×4m(高)消防通道,改造部位结构进行加固处理,满足其使用要求。
  - 南侧大门属于普通车行入口、人行入口和消防车入口,西侧大门属于消防车入口和人行入口。

建设单位	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
工程名称	宝鸡市金台区陈仓路小学改扩建项目
子项名称	
图名	总平面图
签署	
审定	邵胜利
审核	晏建基
项目负责	穆园
校对	穆园
设计	杨超
建筑方案	杨超
工程编号	
图别	报建
图号	
版次	01
日期	2024.03

宝鸡诚翔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出图章  
陕西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宝鸡诚翔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资质证书编号:A26100767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穆园  
注册号:6100767-005  
有效期至:2025-07-02

各单体构筑物信息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层数	高度(m)	基底面积(m <sup>2</sup> )	建筑面积(m <sup>2</sup> )	计容面积(m <sup>2</sup> )
①	新建艺术楼	6F	23.70	370.46	2151.57	2151.57
②	现状教学楼	3F	11.70	642.53	1927.59	1927.59
③	新建教学楼	6F	23.70	815.93	4895.58	4895.58
④	现状楼	5F	19.50	677.76	3388.80	3388.80
⑤	新建教学楼	6F	23.70	1437.84	8800.21	8800.21
⑥	地下车库面积	-1F			4227.64	
合计				3944.52	25391.39	21163.75